# 《支部工作条例》心得体会最新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2024-07-27

*党规即党的规矩，每个已经入党的同志，都必须严格执行并维护党的规矩。下面小编在这里为大家精心整理了几篇，希望对同学们有所帮助，仅供参考。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并以正式颁布实施一年多。这一年来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高度重视，...*

党规即党的规矩，每个已经入党的同志，都必须严格执行并维护党的规矩。下面小编在这里为大家精心整理了几篇，希望对同学们有所帮助，仅供参考。

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并以正式颁布实施一年多。这一年来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高度重视，并在全市法院工作会议中明确贯彻落实意见。明水法院党组要求全体干警加强对《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的学习和理解，多种形式进行学习研讨，采取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正确学习领会《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精神。作为一名基层法院干警，要深刻认识并学习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精神，履行好新时代下赋予的使命和职责，切实把维护公平正义落到实处。通过这一年来的学习，对政法工作有了更深一层的理解和认识，主要有以下体会：

一、必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一定要进一步突出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毫不动摇地坚持政治建警方针，始终坚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铸牢对党忠诚的政治灵魂，确保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一方面，对党忠诚，是政法队伍政治灵魂和价值底色，是对政法机关和广大干警第一位的政治要求。政法机关要始终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积极推进“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着力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时代性和感召力。另一方面，政法机关肩负着维护社会稳定、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使命，只有进一步突出政治建设，永葆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政治本色，政法队伍才会倍增强大内生动力，新时代政法工作才能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二、必须坚决执行党的决策。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必须在深入学习、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的基础上，增强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提出的“党中央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的自觉性坚定性，自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讲政治的知行合一者。在当前，就是要围绕《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提出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专门工作和群众路线相结合，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紧紧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始终保持主动进攻的严打高压态势，不断适应动态化、信息化的新时期社会特点，切实做到听民声、知民意、护民安。坚持“保安全就是最好的服务民生”“化解矛盾、减少阻力就是服务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真心诚意地为群众化解矛盾纠纷，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构建维护安全稳定的社会制度体系。

三、必须坚持从严治警增强监督。《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的颁布实施，为政法工作的开展指明了道路。政法队伍作为纪律部队，能否做到纪律严明，事关政法机关战斗力，事关党和政府形象。政法工作性质就决定了政法干警会面对违法违纪和歪风邪气的直接侵扰，所以《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第八章直接规定了监督和责任，明确了实行党内监督和外部监督相结合，增强监督力，从严治警着力完善政法权利监督制约机制。

四、增强自身业务能力和思想素养。要加强业务能力的学习，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只有掌握了过硬的业务能力，才能更好更专业的服务人民群众，为他们解决实际的困难与纠纷。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是政法工作的基本任务，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是政法工作的核心价值追求，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是政法工作的根本目标。“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只有学与做结合起来，在查找自身不足的基础上，有重点、有针对性的去改正，切实改变工作作风，坚持“当日事当日毕”提高工作效率，让爱岗敬业成为习惯。

作为基层法院青年干警，通过这一年中不断的学习和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精神。在今后的工作中要真正做到严格执法、热情服务、廉洁从警。同时，在全面贯彻从严治党新要求，不断强化思想政治、业务能力、纪律作风，要时刻保持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思想。恪守《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全力做好当前各项工作，要从细节做起，踏踏实实，努力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不平凡的业绩。

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通过深入学习原文原著，笔者加深了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涵的理解，尤其对“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突出政治建设在党的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论述感受很深。

作为基层党务工作者，必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党支部抓起、从党员严起，以党的先进性、纯洁性为主线，坚定理想信念，落实好党的六大建设，不断增强支部战斗力和凝聚力。

党支部是党的最基础组织，是党组织开展工作的基本单元，党支部建设水平高低直接体现和影响到党的事业和发展。支部工作要以党章为遵循，以任务为要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始终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确保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在支部中得到全面贯彻执行。

湖北特检院党员近600名，有25个基层党支部，分布全省区域，点多、面广、线长，笔者通过调研发现一些问题：有的支部建设规范性欠缺，解决自身问题能力还不强；有的党支部对党员队伍管理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还不够，学习教育方法单调，创新意识不浓，与上级的要求有差距；少数党员的党性锻炼还不够，党性觉悟不够高，先锋模范意识淡薄，仍有违纪现象发生。

笔者认为，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必须践行“五个坚持”。

坚持从严治党，突出政治建设

首先，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新理论武装思想，强化政治意识，严格政治规矩，使党员干部在思想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其次，坚决落实基层党建主体责任，坚持党建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切实履行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纪律建设等主体责任，明确领导分工，形成层层落实、人人有责的工作机制。

再次，抓好具体工作，以作风纪律建设为突破口，每年召开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及时开展党建工作暨支部书记培训工作；落实“一岗双责”，认真执行本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做到严明制度、严肃管理、严格执行，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坚持党建引领，突出特检特色

着重把握“党建引领、保障安全”的要求，要把党建引领作为实现稳健发展的最大法宝。结合支部实际，在政治上举旗定向、在思想上凝心聚力、在战略上统筹整体、在行动上狠抓落实；高度重视党员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强化组织纪律观念，让党员群众思想上认同组织、政治上依靠组织、工作上服从组织、情感上依赖组织。

着重突出自身特色。要围绕特检发展、改革锐意进取，进一步细化党务、行政、质量、财务、后勤、科研等管理制度体系，提高管理执行力。要务实重行，发挥支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提供强大的思想、组织和政治保障。要围绕技术规范、聚焦质量，用一把尺子量到底，横到边、纵到底，规范质量管理体系，确保检验质量上台阶。要围绕地方产业经济，做好公共检测服务，探索“国家工业数字成像无损检测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新业务、跟踪做好湖北随州专用汽车改装的技术服务、建设好地市危化品包装物和水工设备检测基地，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谱写特检新篇章。

坚持基层至上，突出全面过硬

坚持面向基层、立足分院，提高一线党支部的战斗力。党建工作重心要向支部延伸、向党员传导，保证力度不递减。首先，要加强各支部书记的选任，按照党性强、品行好、作风正、工作能力强，具有敬业、奉献、创新精神要求，选准配强基层支部书记，增强书记角色意识，做政治明白人、党建内行人、职工贴心人；其次，做好顶层规划、完善党建机制，从组织建设、学习教育、发展党员、作风建设、党务管理、述职考核等方面，修订《基层党组织开展工作管理规定》等20多个党内制度，采取“党建+”模式，推进党建与检验工作深度融合。

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开展党建标准化工作，制定《支部标准化建设实施办法》，开展先行先试、再推广实施，从完善系列制度、规范工作方法、建好活动阵地、强化堡垒作用4个方面入手，使党建工作全方位覆盖，大力推行“红旗党支部”六强标准，学习支部工作法，让党旗在岗位闪亮发光，增强支部战斗堡垒作用。

坚持日常规范，突出与时俱进

为促进党建和业务工作进一步融合，通过抓具体、抓精准，在工作关键节点上有要求，在每个细节有标准，认认真真做细、做实。在规范化方面，着力统一支部主题日“4+x”活动的程序及内容，统一支部“三会一课”的程序及要求，统一会议记录的格式要求。在常态化方面，着力发挥党员在检验岗位作用，及时关注党员的思想变化，保持党风廉政建设相互提醒和监督。在情景化方面，着力指导各支部（分院）建立了党务公开栏、学习宣传栏、廉政文化墙等，让党员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精准扶贫工作中担当主力军。在信息化方面，建立党员综合信息、动态资料，着力让每名党员加入“学习强国”平台，每天晒成绩、比积分，学习教育手段多样化，运用单位公众号、门户网，传播政策、理论、专业知识，倡导学习新风尚，形成学习管理新途径。

发挥支部积极性、彰显个性特色。探索工作新方法，总结成功经验，如院本部第二支部建立“四心”工作法、仙桃分院支部创建“三同步四结合、七彩党建+”、黄冈分院支部开展“一线五讲”党建工作法、荆门分院支部开展“党员示范岗”等，在支部建设和创先争优中增添了亮色，还有分院敢于亮丑、刀刃向内，整顿作风再出发，树立了湖北特检的良好形象。

坚持思想教育，突出先进示范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高党员干部思想觉悟，围绕学习英雄张富清先进事迹，深入开展研讨，结合本职工作，畅谈学习收获、撰写心得体会。牢牢把握正面教育为主的宣传导向，挖掘在特检工作一线“守初心、担使命”先进人物，在全院组织开展“我身边的特检人”先进典型交流会，把榜样标兵树起来，形成学习先进榜样、争创一流业绩的良好氛围。

坚持问题导向，深化作风纪律，建立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纪律定期检查、考核机制，综合运用执纪问责“四种形态”，不断提升纪律建设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同时，运用绩效奖惩手段机制，做到有奖有惩，面对出现的问题敢于较真碰硬，维护纪律权威性、严肃性。

通过弘扬先进，使全体党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营造出干事创业、鼓励担当、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为事业发展凝聚力量，不断推动湖北特检全面建设取得新进步新成效。

基层党支部是党建工作的最小单元，承担着党员日常管理、教育和培养的重要职责，在长期的党建工作实践中，我们已经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党支部工作流程和制度，为党员队伍的建设和发展提供了明确的指引。

时至今日，随着我们党逐步进入了新时期、新阶段，党建工作还面临着诸多问题和挑战，如何承担其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需要亿万党员干部齐心协力、矢志不渝，更需要每一个基层党支部都发挥其战斗堡垒作用，实现每一个支部就是一个战斗集体。在这种情形下，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对基层党支部的职责、使命予以明确的定位，指出其承担着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光荣职责。这种职责始终没有改变，一直伴随着中国共产党发展始终。

在新的发展时期，重新对党支部工作和职责予以明确的规范，这不仅是党建工作的现实需要，也是更好发挥党员领导干部作用的内在要求。因此，在后续漫长的党建工作实践中，基层党支部书记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将党支部作为党的组织建设的重要内容，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将党支部作为检验成效、推进党建任务的重要平台和载体。

同时，要逐步引入创新思路，在实践中探索创新的党建项目和有效举措，完善基层党支部的政治理论学习、“三会一课”等制度，不断增强基层党支部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普通党员对基层党支部的认可度和接受度，更好的依托基层党支部发挥作用。

条例指出，党的力量来自组织，组织严密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条例》以xxx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对党的组织工作作出全面规范，是做好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的基本遵循。《条例》的制定和实施，对于坚持和加强党对组织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组织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全面提高组织工作质量，具有重要意义。它的发布就像是一场顺时风、及时雨，及时的填补了党内的法规空缺，规范了党。

俗话说，无规矩不成方圆，条例规定，党组及其成员应当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定理想信念，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严格遵守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有关规定，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的监督。条例将党组工作纳入制度化轨道，这种规范本身就是对党组成员的一种有效约束，体现了从严治党的要求，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

一是为加强党对组织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组织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全面提高组织工作质量，我们应加强党的建设，真正落实“两个维护”。二是为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必须严格落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重要论述为指导精神，认真履行新时代赋予党的组织的重要职责，努力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历史重任。三是加强党的建设，就要处理好几个关系。

党员干部要把《条例》作为自己的行为规范严格执行，并且要贯彻到实际工作当中去,坚持将《条例》对照检查自己的思想和工作。更要以认真务实的精神认真履行《条例》赋予的监督职责。

总之，《条例》颁布实施是党的制度建设与时俱进的体现，是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要手段，是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大举措。对于维护党的章程，纯洁党的组织，教育党员遵纪守法，保证我们党始终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必将起到极端重要作用。

?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于2024年10月28日起实施，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弘扬“支部建在连上”的光荣传统，对党支部工作作出了全面规范。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巩固党长期执政的组织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近日的学习，作为一名基层党务人员，浅谈对《条例》以下几点心得体会。

一、加强学习宣传，推动党支部建设。要抓好《条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利用报纸、广播、电视和手机、网络等媒介，通过专题研讨、集中培训、知识竞赛等方式，使各级党支部、党员干部特别是党支部书记深入领会《条例》精神，切实增强《条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也可纳入中心组学习内容和镇里的党校开展课程，提高各级支部书记、领导班子抓好党支部工作、推动党支部建设的本领。达到政治教育突出，党员素质提高，理想信念坚定，党性增强的效果。

二、重视党支部、善抓党支部。《条例》完善了党支部的工作机制，对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和党小组的职责和运行方式等作出规范。详细规定了党支部组织生活，对“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细化内容和程序。党支部应当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经常、认真、严肃地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强化党支部委员会建设，规范党支部委员会组成、任期和选举，提出党支部书记任职条件和选拔渠道等。压实了党支部工作的领导指导责任，明确为党支部开展工作。把严治党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推动全党形成大抓基层、大抓支部的良好态势。

三、联系工作实际，提升党支部工作质量和实效。要始终以一名优秀共产党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参加党支部活动，并通过自我总结和经验交流等方式，全力提升自身的政治素养和思想觉悟。

【《支部工作条例》心得体会最新五篇】相关推荐文章：

学习《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心得体会5篇

2024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心得体会五篇

学习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心得体会范文5篇

最新最新机关支部工作计划精选三篇(三篇)

最新支部委员会月度工作计划通用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